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4764273/index.html>)

附錄

海關總署公告 2022 年第 136 號

(關於嬰幼兒配方食品、再制干酪等產品進口執行食品安全國家標準檢驗相關要求的公告)

《食品安全國家標準 嬰兒配方食品》《食品安全國家標準 較大嬰兒配方食品》《食品安全國家標準 幼兒配方食品》《食品安全國家標準 再制干酪和干酪製品》《食品安全國家標準 濃縮乳製品》(以下統稱新國標)將於近期陸續實施，為貫徹落实好《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進一步優化營商環境，促進外貿平穩發展，參照國際慣例以及國內的監管要求，經商國家衛生健康委、市場監管總局，現就上述產品進口執行標準問題公告如下：

一、自新國標實施之日起，境外企業應按新國標生產輸華食品。在新國標實施日期前生產、進口的符合原國標規定的產品，根據國內標準實施的規定和世界貿易組織規則，可在保質期內繼續進口、銷售。有特殊規定的，以特殊規定為準。

二、為做好新舊標準銜接，進口貨物境內收貨人或其報關代理人在向海關申報實際進境的上述產品時，必須填報“生產日期”，生產日期應與商品標籤上的生產日期一致，具體填報為 8 位數字，順序為年(4 位)、月(2 位)、日(2 位)。

上述要求分別自各新國標實施之日起執行。

特此公告。

海關總署
2022 年 12 月 30 日